

環境部 函

地址：100006 臺北市中正區中華路1段83號

聯絡人：江思燕

電話：(02)23117722#6801

電子郵件：ssuyen.chiang@moenv.gov.tw

711015

台南市歸仁區光明街86巷158號

受文者：台南市儀器商業同業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14年6月30日

發文字號：環部空字第 1141042041 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為研究推動室內空氣品質自動連續監測設施作為公私場所室內空品監測工具，爰公開徵求室內空氣品質自動連續監測設施進行實作測試及評估，請貴會惠予協助轉知會員，並請有意願提供設備參與測試者於114年7月18日前函知本部，請查照。

說明：

- 一、本部為瞭解室內空氣品質自動連續監測設施性能及運用於各類場所之適用性，以及是否可連動新風系統等換氣設備及連動方式，以作為後續研擬制定室內空氣品質自動監測設施設置規範之參考，爰徵求相關單位提供自動連續監測設施進行測試，測試結果僅作為本部推動之參考。
- 二、本案研究規劃應用於學校場所、醫療機構場所、運動健身場所及敏弱族群場所，其測試重點包括：監測設備品質與穩定性、場所類型與監測項目的合適性、價格與性價比等。
- 三、針對旨揭內容，若有疑問請洽本部承辦人：江思燕薦任技士，電話：(02) 2311-7722分機6801或恆康工程顧問(

股)公司：李嘉豐先生，電話(02) 2762-1808轉556。

正本：中華民國儀器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台北市儀器商業同業公會、桃園市儀器商業同業公會、新竹市儀器商業同業公會、台南市儀器商業同業公會、高雄市儀器商業同業公會

副本：

部長彭啓明

本案依照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